

证券代码：301290

证券简称：东星医疗

公告编号：2026-030

##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9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22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长扬路24-4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2)
2.01	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交易对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标的资产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交易对价及资金来源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交割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过渡期损益归属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债权债务转移及员工安置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目标公司治理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1	竞业限制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2	决议有效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不适用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十八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十二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1.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本次交易目标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评估报告及上市公司经审阅的备考财务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关于签署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4.00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5.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6.00	《关于本次交易首次披露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7.00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8.00	《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9.00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0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2.00	《关于签署本次交易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上述提案均属于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会决议的参与度，以上提案公司将对中小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6月24日17:00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至公司），请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4)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2、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6年6月23日至2026年6月24日17:00止。

##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长扬路24-4号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13115。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 4、注意事项

(1) 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龚爱琴

联系电话：0519-86632199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长扬路24-4号

邮编：213115

电子邮箱：canopus@dx-med.com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 五、其他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2、登记表格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 六、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13日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290”，投票简称为“东星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6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6 月 29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 2

#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2）			
2.01	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			
2.02	交易对方	√			
2.03	标的资产	√			
2.04	交易对价及资金来源	√			
2.05	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			
2.06	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	√			
2.07	交割安排	√			
2.08	过渡期损益归属	√			
2.09	债权债务转移及员工安置	√			
2.10	目标公司治理	√			
2.11	竞业限制	√			
2.12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不适用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十八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			
11.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交易目标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评估报告及上市公司经审阅的备考财务报告的议案》	√			
13.00	《关于签署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议案》	√			
14.00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5.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			
16.00	《关于本次交易首次披露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			
17.00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			
18.00	《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			
19.00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			
20.00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21.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			
22.00	《关于签署本次交易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